

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与靖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签订《工业项目投资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投资概述

（一）为了扩大公司的生产规模，提升公司生产能力，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在江苏靖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设立道道全粮油靖江有限公司（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名称为准），并在靖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建设“食用油加工储运项目”。现双方本着平等互利、共谋发展的原则，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经友好协商，公司与靖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就公司在江苏靖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设立道道全粮油靖江有限公司并投资建设“食用油加工储运项目”事宜，签订《工业项目投资合同》，项目投资总额预计120,000万元人民币，主要从事食用油脂加工、精制、灌装以及油脂油料中转储运与贸易等。

（二）本次投资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 1、名称：江苏靖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 2、性质：地方政府机构
- 3、关联关系说明：江苏靖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 1、项目名称：道道全粮油靖江有限公司食用油加工储运项目。
- 2、项目位置和面积：项目拟选址在靖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粮食物流产业园内，项目总用地约300亩（以最终实际出让面积为准）。
- 3、项目规模：项目投资总额预计12亿元人民币，建设总工期预计36个月，分二期实施。

四、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签署主体

甲方：靖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二）江苏靖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的主要权责

- 1、甲方负责项目用地的拆迁和清表工作，保证提供给乙方项目建设用地符合甲方的总体规划，并积极提供项目建设的一切便利条件。
- 2、甲方协助乙方办理项目公司成立涉及的相关事宜，协助项目公司尽快取得房地产权证，项目建成后协助乙方解决招工、培训等困难和问题，为项目开工建设、生产、经营提供良好的环境。

（三）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含新设公司“道道全粮油靖江有限公司”

) 的主要权责

1、乙方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日内在甲方所在地注册设立独立法人企业“道道全粮油靖江有限公司”作为项目实施主体，注册资本不低于1亿元。

2、乙方承诺按要求将项目建设保证金缴至甲方指定账户。

3、乙方承诺自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后6个月内开工建设，开工后24个月内项目一期竣工投产，投产后 12 个月内达产。项目二期根据项目一期实施情况，确保在开工后36个月内竣工投产。

4、乙方确保项目规划设计服从甲方总体规划，项目建设严格按照相关部门审查通过后的规划实施，确保项目建设过程中环境劳动安全卫生设施等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

(四) 协议生效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并经乙方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五、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投资的目的

公司投资建设江苏靖江经济技术开发区“食用油加工储运项目”，有利于公司扩大粮油的产能规模，完善产业布局，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二) 存在的风险

1、本协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2、即使公司股东大会审批通过，对于项目成功实施也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

(三) 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对公司本年业绩的影响尚不确定，如本次投资对公司本年业绩产生

重大影响，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及时披露本次投资的其他进展或变化情况。

特此公告。

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7月26日